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戴思群

電話：02-2737-7980

傳真：02-2737-7924

電子信箱：scdai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綜字第10400776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執行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所給付人事相關費用，如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須計收執行機構(投保單位)補充保險費，除給付助理人員費用衍生之補充保險費於計畫業務費列支，其他給付費用衍生之補充保險費由計畫管理費分攤列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部改制前101年12月19日臺會綜二字第1010082260號函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94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1單位）

104/10/28
09:48:31

部長徐爵民